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 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 
行政公職局  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Administração e Função Pública

## 關於立法會李良汪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經徵詢廉政公署的意見，本人對立法會 2025 年 6 月 24 日第 592/E490/VII/GPAL/2025 號公函轉來李良汪議員於 2025 年 6 月 13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25 年 6 月 25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答覆如下：

### 一、有關質詢第一點內容

現時“公務通”平台已推展至所有公共部門使用，公務人員的出勤須使用電子方式作記錄，實現人事管理電子化。平台提供人員出勤的相關管理功能，讓具權限人員可監督其轄下人員的出勤情況，倘人員的出勤記錄出現問題，需作出解釋並由上級審批，否則可被視為不合理缺勤。但由於並非每名人員均在固定地點上下班，亦涉及外出工作等情況，因而並非每個地點均可設置電子記錄儀器，故按現行《澳門公共行政工作人員通則》的規定，仍允許以電子或書面記錄方式監管人員提供工作的時間。

此外，若人員需要進行超時工作，按規定除非屬特別和緊迫情況，否則須預先經由部門領導批准，並在完成後經由部門領導確認方可獲得補償。故此，現時特區政府已有既定機制及電子管理平台，管理和監督公務人員的出勤情況，未來亦會持續加強公務人員勤謹守法意識的宣導，避免出現違紀情況。

### 二、有關質詢第二點內容

廉政公署表示，一直以來採取標本兼治方式，結合嚴厲打擊及宣導教育，應對貪腐及違規問題。經過多年努力，澳門近年利用職權收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 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 
行政公職局  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Administração e Função Pública

取賄賂的典型公共部門賄賂案已大為減少，現時與公務人員相關的案件主要與違反應遵的一般義務有關，如不實出勤、違法兼職等，可見相關工作取得一定成效。

廉政公署因應有關案件趨勢，調整宣教內容，除灌輸相關法律知識外，亦在培訓方面提醒公務人員注意行為操守。事實上，不少部門在發現問題後，會主動邀請廉政公署協助加強人員培訓，可見有關培訓工作具有必要性並獲得部門認同。

此外，廉政公署設有問卷回訪機制以評估培訓成效，2024年公務人員法律培訓講座的回訪顯示，65.2%的參與者對課程的總體評分介乎8至10分之間（10分為滿分），其中有43%更給予10分的肯定。廉政公署會參考反饋意見適時及適當優化培訓內容，以回應公務人員實際所需。

### 三、有關質詢第三點內容

廉政公署表示，近年優化年度工作報告行政申訴個案的統計數據呈現方式，採用圖表與文字結合形式交代年度結案分類數據等內容，同時，亦通過年度工作報告的“專案調查選要”及“再度審查（‘回頭看’）”部分，公開各類典型個案情況。一方面讓公眾能深入了解公共部門行政違法或失當的實質，以利社會共同監察；另一方面亦有效提高公共部門處理個案時的敏感度及依法行政水平，從而揭示部門運作或法律制度中存在的問題，有助從根源推動改善。

反貪腐是長期持續的工作，廉政公署將繼續秉持實事求是、與時並進的態度，以多管齊下的方式開展有效的防貪工作，包括適時優化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 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 
行政公職局  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Administração e Função Pública

培訓內容以確保倡廉教育工作成效；廣納社會及公務人員意見；與公共部門合作推動公務人員遵紀守法、持廉守正等。

此外，還會透過多元化渠道，包括年度工作報告、新聞稿、廉政公署網站及微信公眾號等，適時公佈具代表性及參考價值的個案資訊，期望與社會各界共同努力，推動澳門特區的廉政建設及政府的良政善治。

局長 梁穎妍